



林县人民庆祝红旗渠竣工通水



话剧《红旗渠》剧照



南京长江大桥公路桥通车典礼



第26届联合国大会会场



工作人员启动算题



中国“天河二号”超级计算机

(续本报10月10日第八版)

红旗渠竣工通水

河南省林县(今林州市)位于太行山东麓,历史上属于严重干旱地区。新中国建立后,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极为关心林县的缺水问题。1959年夏天,中共林县委员会提出,从林县穿越太行山到山西,斩断浊漳河,将水引进林县,彻底改变缺水状况。

1960年2月,红旗渠开工。经过不到8个月奋战,林县人民终于拦住了浊漳河。然后,经过连年苦战,实现红旗渠总干渠通水。至1969年7月底,共建成大小石砌渠道595条,全长1500公里,同时进行总干渠加高加固,配套维修。1974年8月,红旗渠全部竣工。红旗渠的建成,使林县从山坡到梯田,从丘陵到盆地,形成较为完整的水利灌溉网。红旗渠的建成,彻底改变了林县人民世代代贫穷缺水的命运,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重要贡献。

南京长江大桥建成通车

20世纪50年代末期,国家铁道部决定由大桥工程局负责建造南京长江大桥。随后,国家铁道部、江苏省、南京市共同组成南京长江大桥建设委员会,并成立南京长江大桥工程指挥部,1959年开始动工兴建。

1968年12月,南京长江大桥建成通车。这是当时中国自行设计建造的最大的铁路、公路两用桥,铁路桥长6772米,公路桥长4588米;铁路桥上南行北往的火车可以对开,公路桥上4辆大卡车可以并行。南京长江大桥把中国南方与北方的交通动脉——津浦铁路与沪宁铁路连接起来,将江南与江北的公路交通连接起来,是20世纪60年代中国经济建设的重要成就之一。南京长江大桥的建成,标志着中国的桥梁建设,在勘测设计、科研试验等方面都达到新的水平,是中国桥梁建设的重要里程碑。

恢复联合国合法席位

根据国际公认的原则,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,应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代表参加联合国大会及其有关机构的工作。但是,主要由于美国政府的反对,中国在联合国的席位一直被台湾国民党当局占据。

1971年第26届联合国大会开幕。10月25日,联合国大会首先以59票反对,55票赞成,15票弃权否决了美国、日本等22国提出的所谓“重要问题”提案。台湾国民党当局的所谓“外交部长”被迫宣布“中华民国”代表团不再参加联合国大会的任何议程,离开会场。随后,联合国大会表决阿尔巴尼亚、阿尔及利亚等23国提出的要求恢复中华人民共和国在联合国的一切合法权利,并立即把台湾国民党当局“代表”从联合国及其所属一切机构中驱逐出去的提案。这个提案以76票赞成、35票反对、17票弃权的压倒多数通过。

首台百万次级计算机试制成功

1956年1月,中共中央召开关于知识分子问题的会议,向全党和全国人民发出“向现代科学进军”的号召。在国家大力支持下,有关方面开始计算机研制工作。

经过刻苦攻关,1958年至1959年,相继研制出中国第一台小型电子管计算机和大型电子管计算机。1965年,中国自行研制成功运算速度为每秒5万次的晶体管电子计算机。20世纪70年代初,在上海试制成功中国第一台集成电路通用数字电子计算机,每秒钟运算速度达到11万次。

1973年,在北京试制成功中国第一台每秒钟运算速度达到100万次的集成电路电子计算机。经过3000多小时的试算运转,达到预定的设计要求。这是中国科学技术发展的一项重大成果,是中国电子计算机发展的一个重要里程碑。



刘家峡水电站建成发电

新中国成立后,中共中央非常重视根治黄河水害和开发黄河水利工作。1955年,全国人大通过决议,要求采取有力措施,完成黄河上游刘家峡水电站工程的勘测、设计工作,保证工程及时施工。1958年正式兴建刘家峡水电站,并列为国家156个重点项目之一。1961年国民经济进行调整,刘家峡水电站暂时缓建。1964年刘家峡水电站复工。1969年刘家峡水电站拦河大坝等工程全部浇筑完毕。

1975年刘家峡水电站建成发电。这是中国独立自主,自力更生,自己勘测设计,自己制造设备,自己施工安装,自己调试管理的第一座百万千瓦级大型水电站,也是黄河干流上以发电为主,兼有防洪、灌溉、防凌、航运、养殖等效益的大型水利枢纽。

《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》发表

1978年5月10日,中央党校内部刊物《理论动态》发表光明日报社供稿的《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》的理论文章。11日,《光明日报》以“本报特约评论员”名义在头版发表,新华社当天发了通稿。12日,《人民日报》等全文转载。

这篇文章重申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一个基本原理:社会实践不仅是检验真理的标准,而且是唯一的标准。它还指出:凡是科学的理论,都不会害怕实践的检验。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宝库并不是一堆僵死不变的教条,它要在实践中不断增加新的观点、新的结论,抛弃那些不再适合新情况的个别旧观点、旧结论。这场讨论成为实现党和国家历史性转折的思想先导。

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

1978年12月18日至22日,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北京召开。经过这次全会,邓小平成为中央领导集体的核心。

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全面认真纠正“文化大革命”及其以前的“左”倾错误,坚决批判了“两个凡是”的错误方针,充分肯定了必须完整地、准确地掌握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,高度评价了关于真理标准问题的讨论,确定了解放思想、开动脑筋、实事求是、团结一致向前看的指导方针,果断停止使用“以阶级斗争为纲”的口号,作出了把党和国家工作中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、实行改革开放的历史性决策。这次全会实现了新中国成立以来伟大的转折,开启了中国改革开放的新时期。

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

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,中国农民创造了以家庭承包为主要形式的包产到户、包干到户等生产责任制。

1980年9月,中央下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的几个问题》。从1982年到1984年,中央连续三年以“一号文件”的形式,使包产到户和包干到户的责任制迅速在全国广泛推行。此后,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不断完善,最终形成农民家庭承包经营制度。1998年修订后的《土地管理法》以及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通过的《关于农业和农村工作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》,确定了土地承包期再延长30年的政策。1999年再次修改宪法时,将“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”改为“家庭承包经营”。



刘家峡水电站大坝外景 (1975年摄)



刊有文章的报纸和修改过的清样



十一届三中全会会场



1981年,18名在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契约上按下手印的小岗村村民合影

(据新华社10月10日至10月17日电 本版资料照片均来自新华社及网络)